

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9月12日下午在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204号第1栋以现场、视频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12日以口头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全体监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内容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人，实到监事三人，公司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，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王惠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审议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王惠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国电研关于选举董事长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、监事会主席及聘任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6）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9月13日